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袁幼芬
電話：(02)28616942轉214
傳真：(02)28616702
電子信箱：kg925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460006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36224454_114600064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中心辦理「臺北市114年度普特教師的合作教學與諮詢
工作坊」，請於114年4月16日（星期三）前完成線上報名
並惠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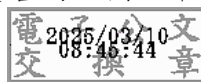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114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普通班教師，每期預計60人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兩期研習內容相同，請擇一期報名參加。
 - (一)第1期：114年4月29日（星期二）。
 - (二)第2期：114年4月30日（星期三）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本中心第5教室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參加研習人員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/>）報名，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
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